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阳光电源	股票代码	3002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解小勇	康茂磊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电话	0551-65325628	0551-65325617	
电子信箱	dshms@sungrow.cn	kangml@sungrowpower.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41,322,338.80	2,381,798,614.63	4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9,137,007.04	225,092,152.86	6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35,876,574.29	200,727,978.78	6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5,028,918.51	-243,640,330.03	-28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9	36.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9	36.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4%	7.69%	-1.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800,494,877.41	11,656,799,146.66	1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36,274,277.48	5,949,438,965.83	8.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0,0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仁贤	境内自然人	31.13%	451,008,000	338,256,000	质押	50,250,000
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	75,971,520	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45,195,651	45,195,651		
华鑫证券—浦发银行—华鑫证券志道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05%	44,217,390	44,217,39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睿远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18,704,470	18,704,470		
麒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	16,748,305	0		
郑桂标	境内自然人	1.00%	14,463,360	10,847,5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3,038,158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12,806,836	0		
全国社保基金—零二组合	其他	0.87%	12,576,190	4,876,19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5%	12,297,0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仁贤先生持有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股权。除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主营业务分析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4,132.23万元，同比增长48.68%；营业成本为257,047.79万元，同比增长43.05%；销售费用19,464.19万元，同比增长64.07%；管理费用25,236.09万元，同比增长42.0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4,502.89万元，同比下降287.8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稳步增长，主要原因系国内光伏市场受上半年政策驱动增长较快，海外市场拓展进一步扩大及分布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增长较快。销售费用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多，计提的售后维修费相应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加大业务开拓力度，销售人员薪酬及差旅费、招待费大幅增长。管理费用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研发费用和办公费等大幅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多。

2、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业开展以下工作：

光伏逆变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逆变器全球发货量继续处于行业领跑地位。新产品方面，全球光伏盛会SNEC2017首日，全球光伏逆变领跑者阳光电源隆重举行了“臻于至善 领跑未来——阳光电源2017新品发布会”，六款新品，率先在全国范围内推出首款户外集中逆变器SG1500。产品输出功率1500kW，采用最新三电平技术，最大效率超越99%。关键部件采用IP65高防护等级，可以直接在户外高温、高湿、风沙等各种恶劣环境下可靠工作，应用环境非常广泛，相对于传统的集中逆变器，该产品被比喻成从房子里走出来的逆变器，降低了土地成本、建设和运维成本，整体可节省系统初始投资、运维投资合计约5分钱/W。SG1500经鉴衡认证中心权威的检测与技术认证，凭借卓越的技术创新和超强的防护能力获得了“创新领跑奖”。

同期发布的产品还包括：阳光电源新一代户用逆变器SG3/5KTL，适用于一般家庭屋顶，可以自动适应弱电网环境，延长发电时间；业内同类产品功率密度最高的组串逆变器SG10/12KTL-M，适用于大型别墅和小型商业屋顶，最高效率98.6%，每路组串对应一路MPPT；全球单机功率最大的1500V组串逆变器SG160HV，搭配功率优化器使用，组成组件式逆变系统，可以提升系统发电量5%-10%；中国首款高压储能系统PowCube 8000，可以更好地应用于电力调频、削峰填谷、智能微电网。阳光电源是国内最早研发及商业化应用组串式逆变器的厂家，自2003年研发的国内第一台组串式逆变器用于上海奉贤项目起，目前阳光电源组串式逆变器涵盖3-160kW功率范围，各项技术指标均代表行业最佳水平，全球组串逆变器安装量6GW以上。此次发布160kW组串逆变器新品，再次彰显了阳光电源引领行业技术前沿的雄厚实力，也丰富了阳光电源倡导的“因地制宜、科学设计”的内涵。

同时，针对新能源高速发展后面临的诸多运维难题，阳光电源对iSolarCloud5.0智慧光伏云进行了全方位升级，研制出全方位解决新能源利用难题的iSolar智慧能源运营管理平台6.0，由单一光伏能源管理扩展到光伏、风电、水电、柴发、储能等多能综合管理。

光伏系统集成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电站项目增长较快，在国家重点关注的领跑者计划行动、光伏扶贫中起到积极的带头示范作用。

淮南市潘集40MW漂浮式光伏发电项目，作为阳光电源在业内率先提出的“大型水面光伏电站智慧解决方案”理念，从材料配方、浮体结构、漂浮电站系统集成等方面进行技术攻关并取得重大突破，目前作为全球单体最大的水面漂浮光伏电站已顺利并网发电，该项目受到纽约时报在内的国内外各大媒体广泛关注和高度认可，同时年产规模达800MW的先进浮体项目在淮南当地也已完成一期建设并正式投入生产，加速了两淮采煤塌陷区治理和再利用的步伐，实现了产业升级与生态建设的有力融合。

广东仁化县150MW土壤修复与光伏发电综合利用示范项目，该项目是广东省及韶关市2017年重点项目，利用重金属重度污染土地约3200亩，不仅平均每年可提供超过1.4亿千瓦时的绿色电力，而且可促进污染土壤综合利用，增加农民收益，通过植物吸取修复技术还可有效改善土壤的质量，有利于土地生态建设，将项目区所用的被污染场地逐步修复还原。“光伏发电+土壤修复”的创新结合，既大幅增加了土地的综合收益，又有效改善地质状况，为全国土壤修复与新型能源融合发展率先探索出新的实践示范路径，具有典型的示范意义。

漳州市漳浦竹屿100MW光伏发电项目，该项目总装机容量为100MW，占地面积近2500亩，其中项目一期30MW，占地面积约700亩。作为福建省最大的近海光伏发电示范性项目，漳浦竹屿100MW项目全部并网发电后，预计年均可实现发电量约1亿度。据此计算，相当于每年可节约标准煤约4万吨，减排二氧化碳约9.97万吨，并通过具有“一地多用，渔游光互补”的集约发展新模式，实现了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共赢。

光伏扶贫方面，2017年上半年，公司又有多个光伏扶贫示范项目成功并网，项目主要分布在安徽、山东、湖北、江西、河北5个省份11个贫困县区，项目总装机容量超过470MW，单体规模最大的项目有湖北麻城70MW、安徽裕安70MW，单体规模最小的户用电站仅3kW，各项目均因精准扶贫模式及高水准工程质量，成为所在县区精准扶贫的重要窗口示范项目。项目全部投产运营后，预计每年可直接带来发电收益超过4.6亿元。根据各地政府扶贫规划，通过该批项目的成功实施，可精准扶贫超过51400户贫困户、450个贫困村走上脱贫致富之路。

研发、知识产权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展自主知识产权的申报工作。上半年新增96项专利权，均系原始取得。其中发明专利63项，实用新型专利30项，外观专利3项。另有164项新增专利申请正在审查过程中，其中国外专利64项、发明专利43项，实用新型专利50项，外观专利7项。对于公司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形成企业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另外，阳光电源自主投建的10米法电波暗室完成整体建设并投入使用，这是国内配电容量最大、设计最先进的新能源专业暗室，采用隔离式供电设计，可覆盖光伏逆变器、储能逆变器、风能变流器及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等产品的电磁兼容性测试需求，测试精确性达一线专业检测机构水平。该暗室的建成与投入使用，强化了公司在检测能力方面的领先优势，助力进一步打造极致产品和体验。

其他

报告期内，阳光电源储能逆变器SC250KU顺利通过美国UL认证，这是国内兼具并网和离网功能的储能逆变器首次获得UL认证，意味着阳光电源储能逆变器打开了进入北美市场乃至全球市场的绿色通道。此次获得美国UL认证，是国际权威机构对阳光电源储能系统先进技术及卓越品质的再一次认可，将有力促进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和国际市场的开拓。

“德国莱茵TÜV质胜中国光伏盛典”暨“质胜中国优胜奖”颁奖典礼在江苏无锡举行，凭借卓越的产品质量与性能，公司组串逆变器SG80KTL-M荣获“大功率组串式光伏逆变器质胜奖”、光伏储能逆变器SH4K6荣获“户用光伏储能系统质胜奖”。

光伏领跑者创新总论坛暨首届中国光伏领跑者创新年在江苏常州召开，公司凭借在先进技术创新上的优异表现，荣获2016年中国光伏领跑者技术创新贡献奖。

2017世纪光伏大会”暨“PVBL2016中国光伏品牌排行榜”颁奖盛典在上海举行，凭借强大的品牌影响力与卓越的产品质量，公司荣获“2016年度5A品牌奖”与“2016年度最佳品牌传播奖”两项品牌大奖。

2017年iF工业设计奖（iF Design Award）颁奖典礼在德国慕尼黑举行，经过全球顶尖设计专家团严格评审，公司储能电池柜SBP4K8从全球近6000件参赛作品中脱颖而出，摘得iF工业设计奖。这是公司继斩获德国“红点”设计奖之后，再次登顶最受瞩目的世界设计舞台。

5月23日，由国家能源局科技装备司指导，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等主办的第六届“储能国际峰会暨展览会”在国家会议中心举行，开幕式活动上，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发布储能年度产业研究白皮书，公布了2016年国内储能厂商的新增装机规模情况，数据显示阳光电源2016年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

5月23日，公司联合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合肥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尚仁新能源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家企业共同签订《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投资合作协议》，标志着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正式成立，作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七大创新平台”之一，智慧能源创新平台计划总投资35亿元，拟采用市场化运营，充分发挥政府的资源、政策优势以及阳光电源的技术、效率优势，大力积聚国内外的相关优势科研创新资源和一流人才，努力建立共创共享的技术、试验平台，从而实现智慧能源重点难题攻关、示范和推广应用，预计2020年可形成系列产业成果。公司此次参股该平台，能充分发挥自身在光伏、储能、新能源汽车等方面的既有研发优势，同时也将加速其在智慧能源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并为未来的持续快速发展培育优质业务，有利于下一步深入拓展智慧能源领域，促进能源深度融合。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

该规定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对2017年1-6月份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其他收益”科目增加11,263,871.79元，“营业外收入”科目减少11,263,871.79元。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淮南浮体	新设
2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智维	新设
3	宿州乾坤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乾坤	新设

本期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酒泉辉阳	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敦煌辉煌	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3) 本公司持股比例超过50%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1	永登弘阳	—	100
2	新沂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	新沂苏新	—	100
3	长丰日盛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1	长丰日盛	100	—
4	神木县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1	神木远航	100	—
5	仁化县金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1	仁化金泽	—	100
6	惠来科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1	惠来科源	—	100
7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1	淮南潘阳	—	100
8	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1	德令哈峡阳	—	100
9	宿迁德信泰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1	宿迁德信	—	100

10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2	阳光中安	51	—
11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1	酒泉辉阳	100	—
12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1	敦煌辉煌	100	—
13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1	金寨安阳	—	100

注*1：上述子公司均系为建设电站系统集成项目而设立的项目子公司，虽然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超过50%，但本公司已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按照第三方的要求建设电站，并在各项目子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项目建成后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本公司无法通过参与项目子公司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对该类子公司的投资不能满足控制的定义，故本公司自合作协议生效日开始不再将其财务报表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将对其出资额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注*2：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中安”）由本公司、铁路基金、高新投资三方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1万元，占股比例 51%；铁路基金和高新投资各出资 24.5 万元，占股比例分别为 24.5%。阳光中安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三席，本公司、铁路基金、高新投资三方各委派一席，公司决策经董事会成员投票全部通过即生效。本公司无法对阳光中安实施控制，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